

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07 月 18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养老 2040 三年持有混合 FOF
基金主代码	0127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07 月 0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553,087.4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在目标日期前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目标日期后，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在目标日期 2040 年 12 月 31 日前，主要运用目标日期策略进行资产配置，构建下滑曲线，确定权益类资产和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随着投资目标日期的临近，整体趋势上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p> <p>目标日期后，本基金将在较低权益资产配置比例下投资运作。其中，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满足下述条件之一的混合型基金：</p> <p>① 基金合同约定股票资产投资比例应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p>

	<p>② 最近四个季度定期报告披露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均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p> <p>1、资产配置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主要包含：战略资产配置（下滑曲线）策略、战术资产配置策略及再平衡策略。</p> <p>2、基金投资策略 力求寻找到运作合规、风格清晰、中长期收益良好、业绩波动性较低并具有良好的风险管理能力的基金。</p> <p>3、股票及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适度参与股票（含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投资，以便更好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市场动态变化，选择合适的介入机会，在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来追求基金的长期稳定增值。</p> <p>4、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定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关注发行人有关信息披露情况，关注发行人基本面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谨慎决定存托凭证的权重配置和标的选择。</p> <p>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和质量等因素，研究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和风险匹配情况。采用量化的定价模型来跟踪债券的价格走势，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投资对象以获得稳定收益。</p> <p>未来，随着市场的发展和基金管理运作的需要，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改变投资目标的前提下，遵循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或更新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p>
业绩比较基准	<p>目标日期前，本基金各年的业绩比较基准为：$I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100\% - I) \times \text{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其中 I 为本基金各年的下滑曲线值，下滑曲线值按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p>
基金管理人	<p>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p>
基金托管人	<p>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04 月 01 日-2024 年 0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13,165.05
2. 本期利润	-243,550.8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714,912.9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803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7%	0.42%	-0.51%	0.37%	0.04%	0.05%
过去六个月	-2.36%	0.59%	1.78%	0.44%	-4.14%	0.15%
过去一年	-10.83%	0.57%	-3.31%	0.43%	-7.52%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21.97%	0.63%	-15.15%	0.52%	-6.82%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争争	基金经理	2021年07月02日	-	10	李争争先生，管理学博士。曾任职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担任主任科员；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账户管理高级经理。2019年6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现任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相关规定，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研究分析方面，公司通过统一的研究平台发布研究成果，并构建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风格维度库等，确保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在交易端，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执行集中交易制度，不同投资组合同同时同向交易同一证券时需通过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同时，公司每个季度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同向交易、反向交易以及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进行统计分析，并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

本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对旗下所有产品的交易价格、产品投资杠杆、集中度、反向交易等进行控制，事后根据公司公平交易及异常交易管理相关规定定期对相关情况进行汇总和统计分析，相关情况由投资组合经理出具情况说明后签字确认。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公司旗下管理的其它产品之间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未发生主动投资杠杆超标情况。对于债券交易价格监控结果，每日、每月对现券、回购交易价格偏离及回购投资情况按照要求进行统计，并对需要上报的情况按时进行上报。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二季度，全球通胀渐次回落，美国经济基本面已降温，通胀数据回落，就业市场向均衡收敛。大类资产表现优劣依次为：港股、美股、黄金、国内债券、现金、欧股、日股、国内（不含港股）股票和原油。

国内市场，本季度市场流动性偏弱。其中：货币市场利率低于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利率，货币市场流动性偏强；社融存量同比走弱后震荡，M2 同比持续走弱，企业融资环境震荡走弱，信用环境偏弱；沪深两市净融资震荡走弱，北上资金整体先强后弱，金融市场流动性偏弱。

二季度，贵金属、基本金属、焦炭、小麦、港股、美股和国内债券收益为正；国内（不含港股）股票、农产品（不含小麦）和原油收益为负；股票类，大盘优于小盘，上游资源、基础设施、电子、通信、银行和家电优于中游制造、金融地产（除银行）、消费（除家电）和 TMT（除电子、通信），各风格、板块和行业间的差异延续了上季度的特征，业绩分化进一步加剧；债券类，整体上涨，利率债表现好于信用债，长久期利率债资产表现好于中短久期利率债资产，中长期信用债资产好于短期信用债资产，品种间的差异亦延续了上季度的特征。

本报告期，前期本基金将权益资产维持于中性水平，后期本基金将权益资产降至低位。权益基金配置上，在配置主动管理的基础上兼顾了被动权益基金的波段操作，整体风格均衡。固收类基金配置上，以配置纯债基金为核心策略，以配置二级债基和短债基金为卫星策略。

展望 2024 年下半年，国内经济将持续弱修复，资本市场流动性或将边际改善。长期上，国内经济将聚焦高质量发展，提升新质生产力，短期上，或将兼顾经济增长的压力，适时推出扩大国内需求的举措，将经济增长维持在中高增速水平；科技创新类产业将长期受益，并持续获得产业政策的支持，维持高增速，传统制造、资源和消费行业也将随盈利周期弱复苏、出海以及 CPI、PPI 的边际改善而阶段性受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5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3 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24,000,392.81	41.3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03,121.67	31.5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838,866.65	13.50
8	其他资产	7,919,308.39	13.64
9	合计	58,061,689.5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投资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

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前述监管机构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没有超过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11.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916,011.95
3	应收股利	844.1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1,841.24
7	其他	-
8	合计	7,919,308.3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 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550010	中信保诚货币 A	契约型开放式	2,944,000.57	2,944,000.57	5.58	是
2	550002	中信保诚精萃成	契约型开	3,785,859.96	2,452,858.67	4.65	是

		长混合 A	放式				
3	011295	中信保诚量化阿尔法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1,727,073.99	1,422,590.85	2.70	是
4	007240	申万菱信安泰瑞利中短债债券 C	契约型开放式	1,251,974.33	1,359,518.92	2.58	否
5	001694	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410,224.02	1,253,644.61	2.38	否
6	000551	中信保诚幸福消费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867,286.26	1,177,948.20	2.23	是
7	007346	易方达科技创新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490,244.20	1,067,114.55	2.02	否
8	018932	中信保诚四季红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137,148.37	1,008,309.46	1.91	是
9	008488	华商恒益稳健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973,331.69	969,146.36	1.84	否
10	550009	中信保诚中小盘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362,802.37	927,068.90	1.76	是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4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119.90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1,572.43	333.6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22,486.05	6,454.45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02,284.53	36,253.4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0,034.84	6,350.78
当期交易所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49.22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17,699.22	726.67

注：1、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

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在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7,549,662.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24.7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553,087.43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002,333.45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002,333.45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9.61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20,002,333.45	29.61%	20,002,333.45	29.6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698,560.92	1.03%	698,560.92	1.03%	-
基金经理等人员	599,431.68	0.89%	599,431.68	0.89%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21,300,326.05	31.53%	21,300,326.05	31.53%	-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002,333.45	-	-	20,002,333.45	29.61%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 (1) 基金在短期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 (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 (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 (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 (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7 月 3 日披露《关于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基金已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合同终止事由，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的运作终止日为 2024 年 7 月 2 日，并自 2024 年 7 月 3 日起，本基金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基金财产清算结果将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布，并将遵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及时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清算的相关后续公告。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4、中信保诚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7 月 18 日